

证券代码：838481

证券简称：轻叶能源

主办券商：东方财富证券

上海轻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龚卫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5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审议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

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审议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29）及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3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审议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

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审议 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综合考虑公司情况，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公司将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上海轻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机构，依法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

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轻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68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股东毛炜的关联交易，股东毛炜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解小克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监事会主席周世俊因个人原因已提交书面辞职报告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监事会提名解小克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，任职期限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

解小克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上海轻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，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解小克先生简历如下：

解小克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83 年 3 月出生，专科学历。2004 年 11 月至 2006 年 2 月在河北盛世汽车公司任销售助理；2006 年 10 月至 2011 年 1 月在石家庄壹凡泵业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；2011 年 11 月至 2015 年 9 月在上海致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；2015 年 10 月至 2017 年 5 月在上海轻叶能源有限公司任

销售经理；2017年6月至2017年9月在添路（上海）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；2017年10月至2018年11月在上海柏逊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；2018年12月至今在上海轻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瀛东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浩律师、于歌律师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经办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上海轻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（二）《上海瀛东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轻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上海轻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9 日